



班級： 普二丙

姓名： 陳怡樺

書名－別相信任何人

## 我的觀點

每天，失去記憶的克莉絲汀靠著寫日記、讀日記來拼湊她過去的記憶。我們正常人的記憶都不一定能記下所有的事情了，必須靠著「寫」來幫助自己記憶，就像上課時除了專心聽講以外，還需要動手抄筆記加深自己的印象，排定了哪天要做甚麼事，也必須寫在行事曆上記下來，才不會忘記。所以我覺得對於「寫下來」這件事非常重要，奈許醫生幫助克莉絲汀治療記憶的方法除了做測試及檢查之外，就是寫日記了。

克莉絲汀藉著每天看日記來記憶她的故事，她的過去都還是由她的丈夫班恩告訴他，她偶爾會覺得奇怪，為甚麼班恩的說詞的和她在日記裡讀的不太一樣，像是奈許醫師說她曾經出過書，班恩卻說她在幻想，但事實是她看過他那本曾經出版過的書，還有她的好朋友住的地方明明就在英國，班恩卻騙她說她的好朋友已經搬到南半球了。看到這裡讓我感到既緊張又刺激，也我不解為甚麼一個朝夕相處、這麼親密的人要欺騙她呢？他隱瞞事實為的是甚麼？是怕她想起甚麼而傷心難過，抑或是有甚麼事情不想讓她知道呢？

我覺得過著這樣的生活很辛苦也很可憐，只能記住當天的記憶，其他的事情都還需要靠別人的言語來得知自己的過去，儘管活在別人編織的謊言裡，雖然是屬於自己的過去，但卻也是無能為力，就跟書中說的一樣，「這不叫生活，只是存在而已」還有帕維斯所說的「我生於明日，活在今日，死於昨日」的道理是一樣的吧。

克莉絲汀活在假丈夫班恩一手編造的世界裡是多麼可憐的一件事，班恩已經是她每天醒來為一能信任的人了，卻還欺騙她，如果我身邊最親密的人欺騙我，我一定會很難過吧，她曾說過：「我連記憶都不能擁有了，還談得上建立嗎？」，這句話讓我感觸很深，意識到記憶是多麼重要的一件事情，假使我也失去了記憶，那我等於每天都在重複學習一樣的事物，不只遺忘自己曾累積的經驗，也失去人與人之間長期相處所建立的關係了。假如我們願意每天睡前花一點時間來寫日記，無論經過多少時間，只要把日記拿出來翻一下，當天的記憶便又歷歷在目了，這種日積月累記錄生活瑣碎事情的文字力量，是不容忽視的，不會讓我們為了自己的喜好的版本或想法而去修改了記憶，寫日記勝過了靠自己記憶所能記下的短暫記憶多太多了。雖然克莉絲汀在寫日記後，發現了班恩說了許多不實的謊言，甚至還差一點喪命，但在好朋友與奈許醫師的幫忙下，成功的與回到真正的家人身邊，平安的與丈夫和兒子團圓了，這真的很值得慶幸，假扮她丈夫害她喪失記憶的人受到了應有的懲罰了，也是這本書看到最後，令人很安慰的地方。